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护市场化运营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乙方：登封市新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清尘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合同签订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

甲方（发包人、委托人）：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受托人）：登封市新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清尘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为明确双方的责任与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护市场化运营项目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文件内容如有抵触，以后形成的文件为准）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文件

（3）招标文件

（4）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答疑等其他文件（如有）。在合同订立期间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护市场化运营项目

2、项目地点：登封市

3、管养面积：一级管养区养护面积 1034289 平方米；

二级管养区养护面积 997098.44 平方米；

三级管养区养护面积 144910 平方米；

四级管养区养护面积 555331 平方米；

共计：约 273 万平方米。

(此面积为管养上限面积，付款面积以现场测量面积为准，管养时间以实际进场管养日期为起点计算)。

三、管理养护范围及内容

1、管理养护范围：管理养护绿地范围面积、行道树数量以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为准。

2、管理养护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管理养护范围内所有绿化植物的管理养护和绿化配套附属设施的管理维修、更换，以及上述范围内的主要道路节点、公园节点、草花摆放、重大节日氛围营造、春节公园灯光亮化、环境卫生、垃圾清运、安全防护、秩序维护、应急抢险以及管养区域内的杨柳飞絮、外来入侵物种防治等。

3、绿化植物管理养护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去除枯死植株、植物补植、树木扶正、病虫害防治和监测、浇灌排水、土壤施肥、中耕除草、植物（树木、绿篱、草坪等）修剪、植物防护(防寒、旱、风、涝、高温)等。

4、绿化配套附属设施的管理维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房、园路、坐椅、路灯、灌溉设施、井盖和标牌等的保洁、维护、维修及宣传栏的定期更换等。

5、对乙方超出合同约定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管理养护工作，甲方不予计量。

四、养护方式

1、乙方以“七包”（主要指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机械工具、包水电费）的方式实施总承包，不得分包、转包。乙方若擅自分包、转包或其他违反合同的情况，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管理养护所需的材料、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

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绿化管养作业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一年合同价款（人民币）：￥：19553272.28元（大写：壹仟玖佰伍拾伍万叁仟贰佰柒拾贰元贰角捌分）。

2、总合同价款（人民币）：￥：58659816.84元（大写：伍仟捌佰陆拾伍万玖仟捌佰壹拾陆元捌角肆分）。

3、支付方式

①按月考核，财政资金拨付后，按月考核结果支付。

②合同款的支付与管护质量挂钩，达不到《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的，按《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扣除相应费用。

③支付价款前，乙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及甲方要求向甲方出具符合要求的正规发票。

六、管理养护期限

1、管理养护期限为 叁 年，因不可抗力或政策调整等原因无法履行本合同的，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先签订第一年合同，第二年、第三年合同分别按照第一年的合同价签订（每年签订一次），若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考核不合格（绩效考核一年内连续两次或累计三次75分以下的，考核标准见附件3），甲方有权解除当年合同，终止续签合同，甲方重新选择承接主体。

3、本合同（第一年）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七、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中标后十五日内，需向甲方交纳中标价款的 3% 做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缴纳的形式及方式详见招

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合同到期后，乙方若在合同履行期间无工资纠纷、意外伤害处理争议、应缴纳赔偿未结清、高温津贴未足额发放、信访投诉未妥善处理及安全责任事故等情形，甲方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若存在以上问题，乙方不能在规定期限内解决的，甲方可先行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支付，不足部分乙方另外支付。

2、乙方依照本合同应当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罚金及其他相关费用或乙方在养护期间对第三方造成财产和人身损害等，乙方应予支付而不支付或怠于支付，经甲方催告后，乙方仍不支付，甲方可以扣除履约保证金的部分或全部，用以支付上述费用。扣除后，乙方应当在5日内依照本合同数额补足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未及时足额补足，则甲方有权从应当支付给乙方的管理养护费中直接据实扣减补足。

3、本合同期满，办理交接手续后5日内，甲方确认乙方未遗留相关的处理事项后，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如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中途违约被解除合同的，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八、甲方权利和义务

1、定期召开管理养护项目工作会议，通报检查情况，对管理养护提出要求，并给予业务指导。

2、依据《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及省、市两级相关规定，对乙方的日常管理养护质量进行巡查、检查与考核。若发现乙方未达到约定标准，甲方按考评细则进行扣款，月底由甲方汇总当月考评情况进行通报，并填写当月考核扣款明细汇总表，由乙方负责人签字确认；乙方拒不签字的，可由甲方

三名及以上在场的日常督导人员共同签字确认，扣款明细汇总表即生效。

3、若乙方管理养护质量经检查未达到约定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乙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未达标，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组织实施相应的有偿管理养护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该费用甲方可直接从应付乙方的管理养护费或履约保证金中据实扣减，不足部分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的5个工作日内据实支付。

4、《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在双方履约过程中，若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进行修订的，及时送达乙方执行。

5、财政资金拨付后，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养护费用。

九、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转包、分包。

2、乙方在合同存续期间的所有管养行为，均应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地方法规、规范性文件等；保证依据《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执行。

3、制定管理养护方案，建立完善的养护班组，制定养护岗位职责以及各岗位规范、操作规程、养护制度（包括节假日值班制度、防汛期间的值班制度和应急抢险工作制度）。根据《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配备技术管理人员和养护人员；每月25日前（节假日提前一天）向甲方报本月工作总结和下月工作计划；建立和健全养护管理档案，对养护管理工作中采集的各种信息、资料及时做好分析整理

和归档保存工作；按需配备水车、生产作业车、绿篱机、高枝剪、手剪、手锯、草坪修剪机、梳草机、草坪打孔机、打药机械等有关园林机械，上述均需报送甲方备案。

4、负责合同范围内各类植物养护及日常巡视检查。应认真做好修剪、施肥、松土耕作、防除杂草及病虫害、灌溉、覆土、季节防护、恶劣天气防护及垃圾清运等工作；如发现各类苗木、设施有被损、被盗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立即进行补缺、恢复。乙方按要求做好围挡、降尘、垃圾清理等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出现黄土裸露及时处理。按照甲方要求，配合重大活动项目的开展。

5、按照《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做好绿地保护，对私自占用公园、游园、绿地、花带等行为进行劝阻制止，第一时间上报甲方，由乙方督促责任方恢复并赔偿，无法查实责任方时乙方需自行组织恢复。

6、负责管理养护人员的劳动保护和人身安全。对工作人员加强安全教育管理，遵守管理养护安全规定，安全、文明、合法作业，合同期内如发生违法违纪、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甲方或第三人财产或人身损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在承包期内对所承包管理的设施给第三人造成的损害由乙方承担。乙方需与管养人员签定用工合同，有关责任应在合同中明确表述。

7、乙方应及时支付管养工人的工资，每月将工资转账至管养工人本人的银行卡，并按规定交纳相关保险，切实保障管养工人的合法权益，确保管养工人工作的积极性及管理养护的连续性。若未及时支付工人工资、水电等费用的，需结清且提供支付凭证后，再进行管养经费的拨付。

8、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并配合甲方工作。

9、乙方应对现有园林管护人员整体平移接收，根据“人随园走”的原则，原从事各类工作人员进入乙方公司后基本仍履行原有职能和岗位，实现平稳过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各项社会保险由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0、合同期满后，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予以移交管理养护区域，移交时应保证管理养护范围内所有绿化植物和绿化配套附属设施完好，如有死亡、缺少、设施损坏等，应及时补种、维修，否则所产生的补种、维修费用从履约保证金、应付管养费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另外支付。

十、安全防护及事故处理

1、一般要求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作业的有关管理制度，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应对其在管理养护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3）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养护工作。

2、安全防范

（1）乙方在从事喷洒农药、控制有害生物、修剪树木、修理设施、清理道路或防汛等工作时应自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制定城市防汛应急预案和病虫害防治计划及所需物资、药品明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应保证管理养护范围内的各项设施能够安全使用，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物品，应及时予以修理或更换。对管理养护范围内的树木或其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场所，乙方应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并设置禁止吸烟、禁止火种、禁止靠近等安全警示牌。

（3）乙方对土壤进行消毒或防治病虫害时，应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药剂，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剧毒、高残留或可能造成其它公害的药剂。乙方喷洒药物之前，须将喷洒时间、药物种类提前通知甲方。残留药剂和容器，乙方应按规定妥善收集和处理。如因管理和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环境保护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管理养护范围内的垃圾应按规定及时清理、外运，垃圾筒内垃圾不得超过筒体积的30%。

（2）乙方应按有关规范要求进行施肥。施肥不得造成绿化景观和周边环境污染。

4、事故处理

（1）合同期间，乙方为养护安全责任单位，发生安全事故应及时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

（2）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到位，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而导致工伤事故，以及第三方引起的损害赔偿等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置并承担一切责任。

（3）所管辖区域内人、财、物等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害赔偿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置并承担一切责任。

十一、绿化面积增减和管养标准变更

1、因项目建设永久性占用的，从占用之日起，扣除占用面积对应的管养经费；因项目建设临时性占用的，扣除占用期间的面积对应的管养经费；占用面积以甲乙双方现场测量认定为准。

2、管养面积需增加的，另行约定。

3、因管养需要，需变更分级养护标准的，在合同期内乙方需无条件接受。

十二、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私自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需保证承包范围内原有的植物和设施完好无损，乙方管养不善或管理不当造成植物死亡、丢失或损坏的，应在甲方监管人规定的时间内更换或补植，若未按规定期限内更换或补植到位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负责整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从应付乙方的管理养护费或履约保证金中据实扣减，不足部分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的5个工作日内据实支付），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3、乙方停工或怠于管理养护，经催告次日仍未恢复正常管理养护状态，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组织实施有偿管理养护，费用从合同价款（管养经费）中按实际发生额的双倍扣除，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4、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自行或者允许他人非法使用或侵占管养场地及设施，对管养的绿地、花草、树木、设施造成损害的，乙方除立即恢复原状外，还应按设施和苗木价值的双倍进行赔偿。发生两次以上的，或者怠于恢复原状或赔偿，经甲方催告仍未恢复原状或赔偿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乙方因未履行养护责任或者养护不当造成绿地严重损害的，除了按约定、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损失之外，还应当承担行政责任，接受行政处罚。乙方不因接受行政处罚而免除应当履行的义务。

6、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若出现《郑州市园林绿化市场主体信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良行为的，乙方应承担以下责任：

（1）乙方不良行为依法录入相关信息平台，由此产生的信用负面记录及影响由乙方自行承担；

（2）若乙方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对乙方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暂停合作、解除合同、要求赔偿损失等惩戒措施，乙方需全额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甲方定期召开的工作例会，乙方主要负责人员迟到早退者，扣款 200 元/次；不参会者扣款 500 元/次。

8、对于各级领导批评、媒体曝光等反映绿化管理不到位及迎接上级检查中管养效果不到位的，除限期整改外，并对乙方直接进行经济处罚，即：登封市级扣 1000 元、郑州市级扣 2000 元、省级扣 5000 元、国家级扣 10000 元。以当月督查通报为准。对同一问题两次整改无效的加倍累计扣款，同时实行有偿整改，费用从合同价款（管养经费）中按实际发生额的双倍扣除，并在考评时进行扣分。

9、合同期内采取及格分数（考核及格分 75 分）方式进行评比，绩效考核一年内连续两次或累计三次 75 分以下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十三、其他

1、乙方指派管理小组，管理和实施本项目。管理小组成员名单和通讯方式见合同组成部分-服务方案。乙方指派管理人员应严格按照其投标文件数量和资格到岗，经甲方同意更换的人员，其资历不低于替换人员。

2、乙方用工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乙方员工与乙方发生的一切劳动、劳务等纠纷由乙方解决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乙方不得将区域内的公共设施及建筑物出租、转让、抵押。

4、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对承包区域内服务项目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5、在本合同约定区域工作的人员必须经乙方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员工培训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工作人员在本合同约定区域内发生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并将事故及时告知甲方。

6、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自行缴纳税务、工商部门的各项税款、费用，自身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7、乙方不得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区域内从事非法活动，若发现非法活动应及时劝阻制止，并及时上报甲方。

8、甲方现有的洒水车、垃圾清运车、割草机、高枝锯等生产工具经公开资产评估后，乙方要妥善接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不流失。

9、乙方应积极参加甲方认为有助于提升城市人居环境的形象宣传活动。

10、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甲方执 捌 份，乙方执 肆

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11、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登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 1：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附件

附件 2：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等级区域划分表

附件 3：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

甲　　方：　　（公章）	乙 方（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帐　　号：
签 订 日 期：	签 订 日 期：

乙 方（联合体成员）：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签 订 日 期：

附件 1：登封市城市绿化管理分级养护标准

登封市城市绿化养护标准按园林绿地的组成元素进行编写，涵盖园林绿化养护中有关乔木、花灌木、草坪、地被、绿篱及模纹图案、花坛花带、行道树、园林设施等元素。以各元素在养护技术上必须达到的要求为基本标准（三级）。在基本标准（三级）基础上，达到基本完善的水准为二级标准，达到完善的水准为一级标准，比基本标准中等降低的水准为四级。

表 1.1 一级管养区域养护标准：

一级管养区养护标准		
一	组织机构及管理	
1	人员配备	每 45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人。
二	草坪	
1	整体景观	1、管理精细化，坡度科学、无坑洼、景观优美；2、草种单品种纯度 95%以上，目测无杂草；3、生长良好、生长季节不枯黄，无斑秃，覆盖率 98%以上；4、环境卫生佳，无垃圾（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及其它废弃物）；5、无人为践踏痕迹。
2	生长状况	1、生长旺盛；2、生长期无黄叶、焦叶、卷叶，病虫害发生率在 5%以内。
3	修剪	1、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应根据不同草种的习性和观赏效果，进行定期修剪，使草的

		高度一致，边缘整齐。冷季型草坪始终保持在 6-8cm 高度以内；2、平整、均匀、无漏草，适时适度；3、修剪时间一般在早晨和傍晚进行，平整度误差不超过 0.5 cm。
4	施肥	1、根据季节、品种的不同及时施肥，暖季型草坪年施肥量不少于 2 次，冷季型草坪年施肥量不少于 3 次；2、春秋季为冷季型草坪的生长旺季，应结合长势和土壤状况进行合理施肥；夏季冷季型草坪长势衰弱，生长缓慢，一般不施肥，特别是不施用纯氮肥，可在入夏时施一些有机肥或缓效的复合肥；3、肥料种类以有机肥、生物肥、生态肥为主，方法合理；肥料的施用要适量、均匀，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5	灌溉	1、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草种种类恰当灌溉，在雨水缺少的季节，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草种的蒸腾量，浇水时要均匀足量、无积水、无漏浇、无外洒、无旱涝现象；2、有浇水设施，能正常使用。
6	草坪修边	边线宽窄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草坪与侧石结合部切出 6-10cm 整齐美观的边缘带，坡体草坪边缘修剪整齐；无路侧石的游路与草坪结合部要修剪整齐；草坪与绿篱间切出 10cm 整齐美观的边缘带；与树穴的结合部应修剪到位，规整美观）。
7	除杂草	及时清除杂草，确保杂草控制在 3%以下。
8	打孔、	1、结合施肥、施药打孔，每年不少于 1 次；

	疏草	2、疏草每年不少于 1 次；3、草屑清除及时、彻底。
9	补植	1、对被损坏或其它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应在 3 日内完成补植，且补植时应采用同一品种；2、补植后应加强营养，保护，管理，使其疏密适度，覆盖率达 95%以上；3、成活率 98%以上；4、草坪补栽要平整美观，无裸露地，无明显补栽痕迹。
10	填平坑洼	及时填平坑洼地，使草坪内无坑洼积水，平整美观。
11	环境清理	环境整洁，无垃圾（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装材料及其它废弃物）。
三	**花灌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管理精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死株率在 3%以下），无残梗败花；3、栽植管理精细，无疏密不匀、土壤板结、缺株、杂草、杂物等； 4、花色靓丽，观赏效果好。
2	生长状况	1、灌木生长势强，枝壮叶茂，生长量达到该品种该规格平均年生长量；花卉植株健壮、整齐，株形圆满，高低一致；2、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平方病虫害率在 3%以内；3、枝健壮，无枯死枝；4、冠形完整美观，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5、花卉适时开花，

		花量、花茎符合植物学特性，花大色艳；花坛轮廓清晰完美，无残缺，绿篱无断垄。
3	修剪	1、灌木每年修剪不少于 3 次，花卉要修剪及时；2、结合每种植物的生长发育特点，既造型美观又能适时开花，花灌木和草本花卉必须在花芽分化前进行修剪，以免把花芽剪除；花谢后要及时剪掉残花老枝；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灌木剪口芽留芽方位准确，芽长势饱满；4、灌木冠形优美，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修剪强度适宜；5、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衰弱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5%以上；6、绿篱和花坛整形根据植物生长量，新梢生长 6—10cm 修剪一次，直线面处要拉线修剪，上面平整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0.5cm；侧面整齐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1cm；弧线部分要圆滑美观，符合造景要求；7、球类植物圆滑美观，符合造型要求，无冒条现象。8、操作规范、工具齐全。
4	施肥	1、灌木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花卉每次栽植前施足底肥；2、在花芽分化期要适当控制水肥以促进花芽分化，花芽分化后必须适当施肥，以使花多色艳，其余时期的花灌木要求在春、秋季重点施肥各 1 次（农家肥和无机肥合理搭配）；3、肥料种类以

		有机肥、生物肥、生态肥为主；4、肥料施放方法科学合理，不能裸施，可采用埋施或水施等方法；埋施要先挖穴开沟，开沟时要注意沟的深度，不能伤及植物根系；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土壤无板结；一般可结合除草松土进行施肥；5、施肥量要把握好，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5	灌溉	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花卉灌木种类灌溉需恰当进行，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规格植物的蒸腾量，土壤含水量控制在 6—12%，喷水、淋水及时有效，无旱无涝。
6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苗，并在 3 日内补植和原来植物种类相同的苗木，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2、常绿及反季节栽植的花灌木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冠径的 1/3，且需根保留完好。3、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4、补植时要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等管养措施。
7	环境清理	花坛内和树穴里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
8	其他要求	1、树穴边线清晰，线条流畅；生长在草坪里的花灌木可根据植物大小、实地培植切出圆形边线，树穴大小适当，整齐美观；2、松土除草及时；除草时要注意保护植物根系，不能伤及植物造成根系裸露，更不能

		将植物根系切断损坏，造成黄土裸露。
四	**乔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3、保护措施完备，维护及时。
2	生长状况	1、生长势较强，枝壮叶茂；2、生长量达到均值（相关数据参照林、农标准）；3、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平方病虫害率在 5%以内；4、枝干健壮，无明显枯死枝杈；5、冠形完整，分枝点适宜，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3	修剪	1、每年修剪不少于 2 次；2、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乔木整形效果要尽量与周围环境协调，园路、行道树树木修剪要保持树冠完整，枝叶密度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修剪强度适宜，疏密得当；4、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8%以上；5、工具齐全，操作认真标准，按操作规程进行，尽量减小伤口面积，剪口平滑，涂敷科学，不能留有残桩。
4	施肥	1、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要根据不同的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的植物种类和不

		同树龄，适当施肥，重点放在春、秋季；2、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 3 年以内的树木和树穴内有植被的乔木要适当增加施肥量和次数；3、肥料种类适宜，施肥方法合理；埋施的时候要先打穴或开沟，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找平，切忌肥料裸露；穴的规格一般为 20cm*20cm*30cm，挖沟的规格为 20cm*30cm，施肥后穴槽及时恢复原状；4、施肥时把握好肥量，做到无缺肥、漏肥、无肥害。
5	树穴	1、树穴形式统一、大小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8cm 以上的乔木全部修出圆形树穴，树穴大小与树木协调成比例，树穴边线流畅）；2、对树穴定期清理，保持下沉深度；对树穴经常巡查，发现塌陷、损坏，要及时修复。行道树树穴要覆盖树篦子，或进行美化。
6	松土除杂草	定期松土除杂草，保持无杂草、土地平整、无板结。
7	抹芽除萌	及时彻底，剪口平滑（萌芽长度小于 8cm）。
8	复壮	1、按时复壮；2、方案措施科学周密；3、严格操作规程；4、创伤部位、腐朽部位及时清理、消毒、涂药、修补。
9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树，并要求在 2 周内补植相同品种、相同规格的苗木，以保证优良的

		景观效果；2、补植要按照树木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打支撑等保养措施，保证易成活树种成活率 100%，不易成活树种成活率在 98%以上。3、常绿树种及不易成活树种移植必须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胸径的 8—10 倍，且需根系保留完好。4、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
10	环境清理	树冠下、树穴内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定期进行清洗除尘，保持叶面清洁；树冠无装饰性吊挂；树干无乱钉乱挂现象。
五	**竹类**	
1	整体景观	1、生长健壮，竹叶翠绿。2、散生竹挺拔俊秀，丛生竹紧凑优美。
2	生长状况	竹林密度适中，分布均匀，通风透光，干净整洁；无老竹、断竹、枯死竹、倒伏竹，无残根、无开花竹。竹龄组成应达到：1～3 年竹 40%，4～6 年竹 45%以上，7～10 年竹 15%以下，无 10 年以上老竹。土壤疏松、肥沃、湿润。每 3 年深翻、断鞭不少于 1 次，深翻时清除老鞭、枯死鞭。无人为踩踏。
3	施肥	每年施有机肥不少于 1 次；水分保证生长需要，每年浇灌应不少于 10 次；每年修剪应不少于 2 次，除草应不少于 3 次。

六	病虫害	
1	病害	1、发病率：整体病害发病率小于 5%，其中叶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5%，枝干病害发病率小于 5%，根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5%；2、危害程度:轻度以下。
2	虫害	1、食叶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2、刺吸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其中介壳虫危害少于 5 头/100cm，或者 8 头/尺枝条）；3、蛀干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枝危害率小于 5%，无活虫，活卵较少，危害少于 3 头/100cm 或者 3 头/尺枝条）；4、地下害虫基本无危害（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4%，危害少于 0.4 头/100cm）；5、对发生、蔓延、危害严重的病、虫，要重点防范，根据上级植保工作部署，联防联治。
3	病虫害防治	1、有植保专业技术人员，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2、有具体、详尽的防治工作计划和措施；3、植保机具齐全，运转良好；4、药剂保管、药剂施用、安全保护的制度及措施完善到位，无安全事故；5、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发生、蔓延，以无公害防治为主，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用化学方法防治时，要合理安排喷药时间，注意药物、用量以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7、防治率不少

		于 90%；8、每年防治不少于 8 次。9、废弃农药瓶要进行有害垃圾分类回收。
七	监管及环境卫生	
1	环境卫生	绿地干净整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行道树、路面、花带每周冲洗一次，大型活动、重大节日随时冲洗。
		保洁：夏、秋每天 7：30—19：00，冬、春每天 7：30—18：00；保持绿地无垃圾杂物，包括生活垃圾、石砾砖块、干枝枯叶、粪便，无鼠洞、蚊蝇滋生地、生产工具、车辆等；发现鼠洞要随时堵塞；清除垃圾杂物后要注意保洁，绿地发现杂物，十分钟内捡拾干净。
		清运：归堆后的垃圾杂物和箩筐等器具摆放在隐蔽的地方，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不过夜，不焚烧。
2	绿地保护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对所有绿地及绿化设施进行保护，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监督限期恢复原状，如超过审批面积及数量，要立即上报。
3	监管	加强监管，使绿地内无堆放东西和停放自行车、机动车；无人力车和机动车驶进绿地；无在绿地上躺卧、攀拉等损害树木的活动；无树上挂标语、晾衣服等现象；防

		止绿化用水被盗用。
		无被群众举报、上级批评、新闻曝光或在短期内反复出现问题，连续两次或两次以上被通知整改，予以扣款；涉及数字化案件，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
八	**园林设施**	
1	园林建筑及构筑物	1、保持建筑物和构筑物外貌整洁，构件和各项设置完好无损；廊架、园林小品等室外木结构每年采取刷防腐剂等防护措施，刷油漆前应将腐朽部分清除干净并修补；钢材等金属构件及时检修并每年刷防锈漆一次，刷油漆前应将锈皮、浮锈清除干净；油漆表面应平整光滑、颜色一致不得有脱皮、漏刷、反锈、反碱、透底、流坠、皱纹、污染相邻构件等现象；2、建筑物室内陈设清洁、完好、合理；3、杜绝结构、装修和设备隐患。
2	园路广场地面自行车道	1、各种铺装面、台阶、侧石、树穴石、斜坡等应经常进行巡视检查，发现各类破损、缺失、沉陷等应及时养护维修，使其经常保持完整，确保正常使用；2、各种园路、广场地面、自行车道等保持清洁。
3	健身设施	1、所有设施均应明示生产单位及使用要求、操作规程；2、保持环境整洁、运转正常，色彩常新，运动机械定期有安全监测，不得带故障运行。
4	上下水	1、保持管道通畅无污染；2、外露的自用

		窨井、进（给）水口等设施随时保持清洁完整无损、杜绝隐患；3、排水设施应经常巡查，发现缺损、堵塞、跑冒、漫溢等现象应及时处理。4、机井管理，对设施经常巡查、维护，确保输配电、出水、管线等设施安全运转。
5	供电照明	1、输配电、照明设施保持常年完整、正常运转；2、照明设施保持清洁、有足够的照度，无带电裸露部分，各项管线设施保持完整、安全。
6	公建综合体	1、保持公建综合体内外环境清洁、卫生；2、保持公建综合体建筑及内外设施的完好，确保正常使用；3、定时检查、清扫，公厕无恶臭异味、秽物污水外溢、断水缺电等现象。
7	其他	1、垃圾箱：应外观整洁、完整，内壁无污垢陈渍，箱内无沉积垃圾；2、园椅、园凳：外观整洁，无损坏，无缺失，及时维修补缺。维修与油漆未干时，必须有明显标示；3、标牌、宣传栏：应做到整洁美观、无损坏、无错别字。内容丰富、健康，陈列材料定期更换；4、雕塑、小品、假山叠石：保持稳固、安全、完整、清洁，并及时维护，无缺损，不适于攀爬的叠石必须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备，保证设施的完善。
九	**车辆、氛围营造及应急措施**	
1	机械智	依据《登封市园林绿化分级分区评分细则》

	能化配备	的相关要求，配备洒水车、生产工具车、登高作业车、智能化修剪设备、垃圾清运车等各类体现机械化、智能化设备配备齐全。
2	氛围营造	道路重要节点草花摆放，重大节日氛围营造，春节公园灯光亮化等工作。
3	应急处理	暴风雨雪期间，做好防汛值班与应急准备工作，遇险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发现行道树出现倒树、断枝情况，要及时清理并外运（视情况租用压缩车）。夜间抢险作业时，必须配备警示标识、照明设备，确保作业安全。大雪过后，及时清理游园、广场及路面的积雪，保障通行与活动安全。

表 1.2 二级管养区域养护标准：

二级管养区养护标准		
一	组织机构及管理	
1	人员配备	每 70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人。
二	草坪	
1	整体景观	1、管理精细化，坡度科学、无坑洼、景观优美；2、草种单品种纯度 95%以上，目测无杂草；3、生长良好、生长季节不枯黄，无斑秃，覆盖率 98%以上；4、环境卫生佳，无垃圾（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及其它废弃物）；5、无人为践踏痕迹。
2	生长状况	1、生长旺盛；2、生长期无黄叶、焦叶、卷叶，病虫害发生率在 5%以内。
3	修剪	1、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应根据不同草种的习性和观赏效果，进行定期修剪，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冷季型草坪始终保持在 6-8cm 高度以内；2、平整、均匀、无漏草，适时适度；3、修剪时间一般在早晨和傍晚进行，平整度误差不超过 0.5 cm。
4	施肥	1、根据季节、品种的不同及时施肥，暖季型草坪年施肥量不少于 2 次，冷季型草坪年施肥量不少于 3 次；2、春秋季为冷季型草坪的生长旺季，应结合长势和土壤状况

		进行合理施肥；夏季冷季型草坪长势衰弱，生长缓慢，一般不施肥，特别是不施用纯氮肥，可在入夏时施一些有机肥或缓效的复合肥；3、肥料种类以有机肥、生物肥、生态肥为主，方法合理；肥料的施用要适量、均匀，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5	灌溉	1、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草种种类恰当灌溉，在雨水缺少的季节，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草种的蒸腾量，浇水时要均匀足量、无积水、无漏浇、无外洒、无旱涝现象；2、有浇水设施，能正常使用。
6	草坪修边	边线宽窄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草坪与侧石结合部切出 6-10cm 整齐美观的边缘带，坡体草坪边缘修剪整齐；无路侧石的游路与草坪结合部要修剪整齐；草坪与绿篱间切出 10cm 整齐美观的边缘带；与树穴的结合部应修剪到位，规整美观）。
7	除杂草	及时清除杂草，确保杂草控制在 3%以下。
8	打孔、疏草	1、结合施肥、施药打孔，每年不少于 1 次；2、疏草每年不少于 1 次；3、草屑清除及时、彻底。
9	补植	1、对被损坏或其它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应在 3 日内完成补植，且补植时应采用同一品种；2、补植后应加强营养，保护，管理，使其疏密适度，覆盖率达 95%以上；3、成活率 98%以上；4、草坪补栽要平整美观，无裸露地，无明显补栽痕迹。

10	填平坑洼	及时填平坑洼地，使草坪内无坑洼积水，平整美观。
11	环境清理	环境整洁，无垃圾（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装材料及其它废弃物）。
三	**花灌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管理精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死株率在 3%以下），无残梗败花；3、栽植管理精细，无疏密不匀、土壤板结、缺株、杂草、杂物等； 4、花色靓丽，观赏效果好。
2	生长状况	1、灌木生长势强，枝壮叶茂，生长量达到该品种该规格平均年生长量；花卉植株健壮、整齐，株形圆满，高低一致；2、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平方病虫害率在 3%以内；3、枝健壮，无枯死枝；4、冠形完整美观，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5、花卉适时开花，花量、花茎符合植物学特性，花大色艳；花坛轮廓清晰完美，无残缺，绿篱无断垄。
3	修剪	1、灌木每年修剪不少于 3 次，花卉要修剪及时；2、结合每种植物的生长发育特点，既造型美观又能适时开花，花灌木和草本花卉必须在花芽分化前进行修剪，以免把花芽剪除；花谢后要及时剪掉残花老枝；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灌木剪口芽留芽

		方位准确，芽长势饱满；4、灌木冠形优美，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修剪强度适宜；5、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衰弱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5%以上；6、绿篱和花坛整形根据植物生长量，新梢生长 6—10cm 修剪一次，直线面处要拉线修剪，上面平整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0.5cm；侧面整齐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1cm；弧线部分要圆滑美观，符合造景要求；7、球类植物圆滑美观，符合造型要求，无冒条现象。8、操作规范、工具齐全。
4	施肥	1、灌木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花卉每次栽植前施足底肥；2、在花芽分化期要适当控制水肥以促进花芽分化，花芽分化后必须适当施肥，以使花多色艳，其余时期的花灌木要求在春、秋季重点施肥各 1 次（农家肥和无机肥合理搭配）；3、肥料种类以有机肥、生物肥、生态肥为主；4、肥料施放方法科学合理，不能裸施，可采用埋施或水施等方法；埋施要先挖穴开沟，开沟时要注意沟的深度，不能伤及植物根系；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土壤无板结；一般可结合除草松土进行施肥；5、施肥量要把握好，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5	灌溉	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花卉灌木种类灌溉需恰当进行，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规格植物的蒸腾量，土壤含水量控制在 6—12%，喷水、淋水及时有效，无旱无涝。
6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苗，并在 3 日内补植和原来植物种类相同的苗木，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2、常绿及反季节栽植的花灌木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冠径的 1/3，且需根保留完好。3、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4、补植时要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等管养措施。
7	环境清理	花坛内和树穴里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
8	其他要求	1、树穴边线清晰，线条流畅；生长在草坪里的花灌木可根据植物大小、实地培植切出圆形边线，树穴大小适当，整齐美观；2、松土除草及时；除草时要注意保护植物根系，不能伤及植物造成根系裸露，更不能将植物根系切断损坏，造成黄土裸露。
四	**乔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3、保护措施完备，维护及时。
2	生长状况	1、生长势较强，枝壮叶茂；2、生长量达到均值（相关数据参照林、农标准）；3、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

		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平方病虫害率在 5%以内；4、枝干健壮，无明显枯死枝杈；5、冠形完整，分枝点适宜，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3	修剪	1、每年修剪不少于 2 次；2、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乔木整形效果要尽量与周围环境协调，园路、行道树树木修剪要保持树冠完整，枝叶密度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修剪强度适宜，疏密得当；4、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8%以上；5、工具齐全，操作认真标准，按操作规程进行，尽量减小伤口面积，剪口平滑，涂敷科学，不能留有残桩。
4	施肥	1、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要根据不同的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的植物种类和不同树龄，适当施肥，重点放在春、秋季；2、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 3 年以内的树木和树穴内有植被的乔木要适当增加施肥量和次数；3、肥料种类适宜，施肥方法合理；埋施的时候要先打穴或开沟，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找平，切忌肥料裸露；穴的规格一般为 20cm*20cm*30cm，挖沟的规格为

		20cm*30cm，施肥后穴槽及时恢复原状；4、施肥时把握好肥量，做到无缺肥、漏肥、无肥害。
5	树穴	1、树穴形式统一、大小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8cm 以上的乔木全部修出圆形树穴，树穴大小与树木协调成比例，树穴边线流畅）；2、对树穴定期清理，保持下沉深度；对树穴经常巡查，发现塌陷、损坏，要及时修复。行道树树穴要覆盖树篦子，或进行美化。
6	松土除杂草	定期松土除杂草，保持无杂草、土地平整、无板结。
7	抹芽除萌	及时彻底，剪口平滑（萌芽长度小于 8cm）。
8	复壮	1、按时复壮；2、方案措施科学周密；3、严格操作规程；4、创伤部位、腐朽部位及时清理、消毒、涂药、修补。
9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树，并要求在 2 周内补植相同品种、相同规格的苗木，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2、补植要按照树木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打支撑等保养措施，保证易成活树种成活率 100%，不易成活树种成活率在 98%以上。3、常绿树种及不易成活树种移植必须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胸径的 8—10 倍，且需根系保留完好。4、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

		宜。
10	环境清理	树冠下、树穴内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定期进行清洗除尘，保持叶面清洁；树冠无装饰性吊挂；树干无乱钉乱挂现象。
五	**竹类**	
1	整体景观	1、生长健壮，竹叶翠绿。2、散生竹挺拔俊秀，丛生竹紧凑优美。
2	生长状况	竹林密度适中，分布均匀，通风透光，干净整洁；无老竹、断竹、枯死竹、倒伏竹，无残根、无开花竹。竹龄组成应达到：1～3 年竹 40%，4～6 年竹 45%以上，7～10 年竹 15%以下，无 10 年以上老竹。土壤疏松、肥沃、湿润。每 3 年深翻、断鞭不少于 1 次，深翻时清除老鞭、枯死鞭。无人为踩踏。
3	施肥	每年施有机肥不少于 1 次；水分保证生长需要，每年浇灌应不少于 10 次；每年修剪应不少于 2 次，除草应不少于 3 次。
六	**病虫害**	
1	病害	1、发病率：整体病害发病率小于 5%，其中叶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5%，枝干病害发病率小于 5%，根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5%；2、危害程度:轻度以下。
2	虫害	1、食叶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2、刺吸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其中介壳虫危害少于 5 头

		/100cm，或者 8 头/尺枝条）；3、蛀干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枝危害率小于 5%，无活虫，活卵较少，危害少于 3 头/100cm 或者 3 头/尺枝条）；4、地下害虫基本无危害（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4%，危害少于 0.4 头/100cm）；5、对发生、蔓延、危害严重的病、虫，要重点防范，根据上级植保工作部署，联防联治。
3	病虫害防治	1、有植保专业技术人员，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2、有具体、详尽的防治工作计划和措施；3、植保机具齐全，运转良好；4、药剂保管、药剂施用、安全保护的制度及措施完善到位，无安全事故；5、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发生、蔓延，以无公害防治为主，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用化学方法防治时，要合理安排喷药时间，注意药物、用量以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7、防治率不少于 90%；8、每年防治不少于 8 次。9、废弃农药瓶要进行有害垃圾分类回收。
七	**监管及环境卫生**	
1	环境卫生	绿地干净整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行道树、路面、花带每周冲洗一次，大型活动、重大节日随时冲洗。
		保洁：夏、秋每天 7：30—19：00，冬、

		春每天 7：30—18：00；保持绿地无垃圾杂物，包括生活垃圾、石砾砖块、干枝枯叶、粪便，无鼠洞、蚊蝇滋生地、生产工具、车辆等；发现鼠洞要随时堵塞；清除垃圾杂物后要注意保洁，绿地发现杂物，十分钟内捡拾干净。
		清运：归堆后的垃圾杂物和箩筐等器具摆放在隐蔽的地方，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不过夜，不焚烧。
2	绿地保护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对所有绿地及绿化设施进行保护，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监督限期恢复原状，如超过审批面积及数量，要立即上报。
3	监管	加强监管，使绿地内无堆放东西和停放自行车、机动车；无人力车和机动车驶进绿地；无在绿地上躺卧、攀拉等损害树木的活动；无树上挂标语、晾衣服等现象；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
		无被群众举报、上级批评、新闻曝光或在短期内反复出现问题，连续两次或两次以上被通知整改，予以扣款；涉及数字化案件，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
八	**园林设施**	
1	园林建筑及构	1、保持建筑物和构筑物外貌整洁，构件和各项设置完好无损；廊架、园林小品等室

	筑物	外木结构每年采取刷防腐剂等防护措施，刷油漆前应将腐朽部分清除干净并修补；钢材等金属构件及时检修并每年刷防锈漆一次，刷油漆前应将锈皮、浮锈清除干净；油漆表面应平整光滑、颜色一致不得有脱皮、漏刷、反锈、反碱、透底、流坠、皱纹、污染相邻构件等现象；2、建筑物室内陈设清洁、完好、合理；3、杜绝结构、装修和设备隐患。
2	园路广场地面自行车道	1、各种铺装面、台阶、侧石、树穴石、斜坡等应经常进行巡视检查，发现各类破损、缺失、沉陷等应及时养护维修，使其经常保持完整，确保正常使用；2、各种园路、广场地面、自行车道等保持清洁。
3	健身设施	1、所有设施均应明示生产单位及使用要求、操作规程；2、保持环境整洁、运转正常，色彩常新，运动机械定期有安全监测，不得带故障运行。
4	上下水	1、保持管道通畅无污染；2、外露的自用窨井、进（给）水口等设施随时保持清洁完整无损、杜绝隐患；3、排水设施应经常巡查，发现缺损、堵塞、跑冒、漫溢等现象应及时处理。4、机井管理，对设施经常巡查、维护，确保输配电、出水、管线等设施安全运转。
5	供电照明	1、输配电、照明设施保持常年完整、正常运转；2、照明设施保持清洁、有足够的照

		度，无带电裸露部分，各项管线设施保持完整、安全。
6	公建综合体	1、保持公建综合体内外环境清洁、卫生；2、保持公建综合体建筑及内外设施的完好，确保正常使用；3、定时检查、清扫，公厕无恶臭异味、秽物污水外溢、断水缺电等现象。
7	其他	1、垃圾箱：应外观整洁、完整，内壁无污垢陈渍，箱内无沉积垃圾；2、园椅、园凳：外观整洁，无损坏，无缺失，及时维修补缺。维修与油漆未干时，必须有明显标示；3、标牌、宣传栏：应做到整洁美观、无损坏、无错别字。内容丰富、健康，陈列材料定期更换；4、雕塑、小品、假山叠石：保持稳固、安全、完整、清洁，并及时维护，无缺损，不适于攀爬的叠石必须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备，保证设施的完善。
九	**车辆、氛围营造及应急措施**	
1	机械智能化配备	依据《登封市园林绿化分级分区评分细则》的相关要求，配备洒水车、生产工具车、登高作业车、智能化修剪设备、垃圾清运车等各类体现机械化、智能化设备配备齐全。
2	氛围营造	道路重要节点草花摆放，重大节日氛围营造，春节公园灯光亮化等工作。
3	应急处理	暴风雨雪期间，做好防汛值班与应急准备工作，遇险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

		发现行道树出现倒树、断枝情况，要及时清理并外运（视情况租用压缩车）。夜间抢险作业时，必须配备警示标识、照明设备，确保作业安全。大雪过后，及时清理游园、广场及路面的积雪，保障通行与活动安全。

表 1.3 三级管养区域养护标准：

三级管养区养护标准		
一	组织机构及管理	
1	人员配备	每 90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人。
二	花灌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管理精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死株率在 3%以下），无残梗败花；3、栽植管理精细，无疏密不匀、土壤板结、缺株、杂草、杂物等； 4、花色靓丽，观赏效果好。
2	生长状况	1、灌木生长势强，枝壮叶茂，生长量达到该品种该规格平均年生长量；花卉植株健壮、整齐，株形圆满，高低一致；2、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平方病虫害率在 3%以内；3、枝健壮，无枯死枝；4、冠形完整美观，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5、花卉适时开花，花量、花茎符合植物学特性，花大色艳；花坛轮廓清晰完美，无残缺，绿篱无断垄。
3	修剪	1、灌木每年修剪不少于 3 次，花卉要修剪及时；2、结合每种植物的生长发育特点，既造型美观又能适时开花，花灌木和草本

		花卉必须在花芽分化前进行修剪，以免把花芽剪除；花谢后要及时剪掉残花老枝；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灌木剪口芽留芽方位准确，芽长势饱满；4、灌木冠形优美，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修剪强度适宜；5、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衰弱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5%以上；6、绿篱和花坛整形根据植物生长量，新梢生长 6—10cm 修剪一次，直线面处要拉线修剪，上面平整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0.5cm；侧面整齐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1cm；弧线部分要圆滑美观，符合造景要求；7、球类植物圆滑美观，符合造型要求，无冒条现象。8、操作规范、工具齐全。
4	施肥	1、灌木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花卉每次栽植前施足底肥；2、在花芽分化期要适当控制水肥以促进花芽分化，花芽分化后必须适当施肥，以使花多色艳，其余时期的花灌木要求在春、秋季重点施肥各 1 次（农家肥和无机肥合理搭配）；3、肥料种类以有机肥、生物肥、生态肥为主；4、肥料施放方法科学合理，不能裸施，可采用埋施或水施等方法；埋施要先挖穴开沟，开沟时要注意沟的深度，不能伤及植物根系；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土壤无

		板结；一般可结合除草松土进行施肥；5、施肥量要把握好，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5	灌溉	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花卉灌木种类灌溉需恰当进行，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规格植物的蒸腾量，土壤含水量控制在 6—12%，喷水、淋水及时有效，无旱无涝。
6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苗，并在 3 日内补植和原来植物种类相同的苗木，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2、常绿及反季节栽植的花灌木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冠径的 1/3，且需根保留完好。3、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4、补植时要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等管养措施。
7	环境清理	花坛内和树穴里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
8	其他要求	1、树穴边线清晰，线条流畅；生长在草坪里的花灌木可根据植物大小、实地培植切出圆形边线，树穴大小适当，整齐美观；2、松土除草及时；除草时要注意保护植物根系，不能伤及植物造成根系裸露，更不能将植物根系切断损坏，造成黄土裸露。
三	乔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3、保护措施完备，维护及时。

2	生长状况	1、生长势较强，枝壮叶茂；2、生长量达到均值（相关数据参照林、农标准）；3、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平方病虫害率在 5%以内；4、枝干健壮，无明显枯死枝杈；5、冠形完整，分枝点适宜，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3	修剪	1、每年修剪不少于 2 次；2、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乔木整形效果要尽量与周围环境协调，园路、行道树树木修剪要保持树冠完整，枝叶密度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修剪强度适宜，疏密得当；4、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8%以上；5、工具齐全，操作认真标准，按操作规程进行，尽量减小伤口面积，剪口平滑，涂敷科学，不能留有残桩。
4	施肥	1、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要根据不同的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的植物种类和不同树龄，适当施肥，重点放在春、秋季；2、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 3 年以内的树木和树穴内有植被的乔木要适当增加施肥量和次数；3、肥料种类适宜，施肥方法合理；埋施的时候要先打

		穴或开沟，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找平，切忌肥料裸露；穴的规格一般为 20cm*20cm*30cm，挖沟的规格为 20cm*30cm，施肥后穴槽及时恢复原状；4、施肥时把握好肥量，做到无缺肥、漏肥、无肥害。
5	树穴	1、树穴形式统一、大小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8cm 以上的乔木全部修出圆形树穴，树穴大小与树木协调成比例，树穴边线流畅）；2、对树穴定期清理，保持下沉深度；对树穴经常巡查，发现塌陷、损坏，要及时修复。行道树树穴要覆盖树篦子，或进行美化。
6	松土除杂草	定期松土除杂草，保持无杂草、土地平整、无板结。
7	抹芽除萌	及时彻底，剪口平滑（萌芽长度小于 8cm）。
8	复壮	1、按时复壮；2、方案措施科学周密；3、严格操作规程；4、创伤部位、腐朽部位及时清理、消毒、涂药、修补。
9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树，并要求在 2 周内补植相同品种、相同规格的苗木，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2、补植要按照树木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打支撑等保养措施，保证易成活树种成活率 100%，不易成活树种成活率在 98%以上。3、常绿树种及不易成活树种移植必须带土球，土球直

		径不小于胸径的 8—10 倍，且需根系保留完好。4、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
10	环境清理	树冠下、树穴内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定期进行清洗除尘，保持叶面清洁；树冠无装饰性吊挂；树干无乱钉乱挂现象。
四	**病虫害**	
1	病害	1、发病率：整体病害发病率小于 5%，其中叶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7%，枝干病害发病率小于 7%，根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7%；2、危害程度:轻度以下。
2	虫害	1、食叶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7%）；2、刺吸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7%，其中介壳虫危害少 6 头/100cm，或者 8 头/尺枝条）；3、蛀干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7%，枝危害率小于 7%，无活虫，活卵较少，危害少于 4 头/100cm 或者 4 头/尺枝条）；4、地下害虫基本无危害（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4%，危害少于 0.5 头/100cm）；5、对发生、蔓延、危害严重的病、虫，要重点防范，根据上级植保工作部署，联防联治。
3	病虫害防治	1、有植保专业技术人员，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2、有具体、详尽的防治工作计划和措施；3、植保机具齐全，运转

		良好；4、药剂保管、药剂施用、安全保护的制度及措施完善到位，无安全事故；5、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发生、蔓延，以无公害防治为主，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用化学方法防治时，要合理安排喷药时间，注意药物、用量以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7、防治率不少于90%；8、每年防治不少于5次。9、废弃农药瓶要进行有害垃圾分类回收。
五	**监管及环境卫生**	
1	环境卫生	绿地干净整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行道树、路面、花带每周冲洗一次，大型活动、重大节日随时冲洗。
		保洁：保持绿地无垃圾杂物，包括生活垃圾、石砾砖块、干枝枯叶、粪便，无鼠洞、蚊蝇滋生地、生产工具、车辆等；发现鼠洞要随时堵塞；清除垃圾杂物后要注意保洁，绿地发现杂物，十分钟内捡拾干净。
		清运：归堆后的垃圾杂物和箩筐等器具摆放在隐蔽的地方，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不过夜，不焚烧。
2	绿地保护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对所有绿地及绿化设施进行保护，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

		监督限期恢复原状，如超过审批面积及数量，要立即上报。
3	监管	加强监管，使绿地内无堆放东西和停放自行车、机动车；无人力车和机动车驶进绿地；无在绿地上躺卧、攀拉等损害树木的活动；无树上挂标语、晾衣服等现象；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
		无被群众举报、上级批评、新闻曝光或在短期内反复出现问题，连续两次或两次以上被通知整改，予以扣款；涉及数字化案件，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
六	**车辆及应急措施**	
1	机械智能化配备	依据《登封市园林绿化分级分区评分细则》的相关要求，配备洒水车、生产工具车、登高作业车、智能化修剪设备、垃圾清运车等各类体现机械化、智能化设备配备齐全。
2	应急处理	暴风雨雪期间，做好防汛值班与应急准备工作，遇险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发现行道树出现倒树、断枝情况，要及时清理并外运（视情况租用压缩车）。夜间抢险作业时，必须配备警示标识、照明设备，确保作业安全。大雪过后，及时清理游园、广场及路面的积雪，保障通行与活动安全。

表 1.4 四级管养区域养护标准：

四级管养区养护标准		
一	组织机构及管理	
1	人员配备	每 170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人。
二	乔木	
1	整体景观	1、配置基本合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3、保护措施完备，维护及时。
2	生长状况	1、生长势较强，枝壮叶茂；2、生长量达到均值（相关数据参照林、农标准）；3、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株病虫害率在 7%以内；4、枝干健壮，无明显枯死枝杈；5、冠形完整，分枝点适宜，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3	修剪	1、每年修剪不少于 1 次；2、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乔木整形效果要尽量与周围环境协调，树木修剪要保持树冠完整，枝叶密度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修剪强度适宜，疏密得当； 4、工具齐全，操作认真标准。
4	施肥	1、每年施肥不少于 1 次；要根据不同的生

		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的植物种类和不同树龄，适当施肥，重点放在春、秋季；2、施肥时把握好肥量，做到无缺肥、漏肥、无肥害。
5	松土除杂草	定期松土除杂草，保持无杂草、土地平整、无板结。
6	抹芽除萌	及时彻底，剪口平滑（萌芽长度小于 8cm）。
7	环境清理	绿地抚育区内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树冠无装饰性吊挂；树干无乱钉乱挂现象。
三	**病虫害**	
1	病害	1、发病率：整体病害发病率小于 5%，其中叶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7%，枝干病害发病率小于 7%，根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7%；2、危害程度:中度以下。
2	病虫害防治	1、有植保专业技术人员，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2、有具体、详尽的防治工作计划和措施；3、植保机具齐全，运转良好；4、药剂保管、药剂施用、安全保护的制度及措施完善到位，无安全事故；5、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发生、蔓延，以无公害防治为主，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用化学方法防治时，要合理安排喷药时间，注意药物、用量以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7、防治率不少于

		90%； 8、废弃农药瓶要进行有害垃圾分类回收。
四	**监管及环境卫生**	
1	环境卫生	保持绿地无垃圾杂物，包括生活垃圾、石砾砖块、干枝枯叶、粪便，无鼠洞、蚊蝇滋生地、生产工具、车辆等；发现鼠洞要随时堵塞；清除垃圾杂物后要注意保洁，绿地发现杂物，及时捡拾干净，归堆后的垃圾杂物和箩筐等器具摆放在隐蔽的地方，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不过夜，不焚烧。
2	绿地保护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对所有绿地及绿化设施进行保护，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监督限期恢复原状，如超过审批面积及数量，要立即上报。
3	监管	加强监管，使绿地内无堆放东西和停放自行车、机动车；无人力车和机动车驶进绿地；无在绿地上躺卧、攀拉等损害树木的活动；无树上挂标语、晾衣服等现象；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
		无被群众举报、上级批评、新闻曝光或在短期内反复出现问题，连续两次或两次以上被通知整改，予以扣款；涉及数字化案件，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
五	**车辆及应急措施**	
1	机械智	依据《登封市园林绿化分级分区评分细则》

	能化配备	的相关要求，配备洒水车、生产工具车、登高作业车、智能化修剪设备、垃圾清运车等各类体现机械化、智能化设备配备齐全。
2	应急处理	暴风雨雪期间，做好防汛值班与应急准备工作，遇险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发现行道树出现倒树、断枝情况，要及时清理并外运（视情况租用压缩车）。夜间抢险作业时，必须配备警示标识、照明设备，确保作业安全。大雪过后，及时清理游园、广场及路面的积雪，保障通行与活动安全。

附件 2：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等级区域划分表

根据城市绿地所处位置、生态功能、景观价值、人流量等因素，将城市绿地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四级，分别为：一级养护为城区公园绿地（含少林大道）；二级养护为道路两侧绿化带及花坛；三级养护为城区行道树；四级为森林抚育区（高速下站口及棋盘山山体绿化）。

登封市园林绿化养护等级区域划分表

序号	绿地性质	名称	起止点	管养等级	面积（㎡）	行道树（株）	总管理面积（㎡）
1	公园	迎宾公园	整体	一级	19901.00	/	40289.00
2	公园	武林园	整体	一级	34273.00	/	47551.00
3	公园	大禹园	整体	一级	15550.30	/	24073.60
4	公园	月季园	整体	一级	10378.23	/	18212.23
5	公园	棋盘山公园	整体	一级	104598.00	/	132198.00
6	公园	嵩阳公园	整体	一级	40775.0	/	92976.

					0		00
7	公园	怡中园	整体	一级	21953.00	/	31292.00
8	公园	鸡鸣园	整体	一级	7547.00	/	10290
9	公园	双溪园	整体	一级	1623.87	/	2134.87
10	公园	烟草园	整体	一级	848.70	/	1123.30
11	公园	太室阙公园	整体	一级	22266.80	/	33795.80
12	公园	文体公园	整体	一级	29167.00	/	60060.00
13	公园	少室游园	整体	一级	3766.60	/	5860.60
14	公园	绿趣园	整体	一级	4559.00	/	6509.00
15	公园	工商花园	整体	一级	3073.00	/	7725.00
16	公园	桥头游园	整体	一级	1619.00	/	2961.00
17	公园	市医院对面绿地	整体	一级	1060.00	/	1890.00

18	公园	明月慧动公园	整体	一级	11929.00	/	26817.00
19	公园	初心公园	整体	一级	6100.00	/	15629.00
20	公园	月河公园	整体	一级	7396.00	/	15015.00
21	道路	崇高路	阳城路至登封大道	三级	/	757	/
22	道路	崇福路	环山旅游公路至中岳大街	二级	1579.60	364	1579.60
23	道路	颍河路	阳城路至登封大道	二级	20731.00	1161	20731.00
24	道路	南环二路	书院河路至学前路	二级	23359.50	598	23359.50
25	道路	书院河路	环山旅游公路至南环二路	二级	25388.96	687	25388.96
26	道路	市区滨河路	环山旅游公路至高速桥	二级	15472.54	616	15472.54
27	道路	禅武大街	少林大道至大禹路	二级	8530.00	280	8530.00
28	道路	碧溪路北段	大禹路至登封大道	二级	16885.00	587	16885.00
2	道路	武林路北段	大禹路至	二级	62955.0	596	62955.

9			登封大道		0		00
30	道路	颍河东路	阳城路至太室阙公园	二级	25997.80	3118	25997.80
31	道路	政通路	福佑路至太和路	二级	37702.00	426	37702.00
32	道路	太和路	少林大道至旅游公路	二级	55652.00	441	55652.00
33	道路	天中路	颍河路至中心环路	二级	96322.00	796	96322.00
34	道路	行政环路	环山公路至环山游公路	二级	48607.00	453	48607.00
35	道路	玉带路	中岳庙小区至太和路	二级	32803.00	642	32803.00
36	道路	福佑路	颍河路口至旅游公路	二级	34801.00	437	34801.00
37	道路	禹都大街	少林大道至工业园	二级	29138.00	340	29138.00
38	道路	玉京大道	蛟马岭隧道至郭阳路	二级	27207.50	358	27207.50
39	道路	龙泉路（卢店办）	少林路至北环路	二级	11181.50	/	11181.50

40	道路	建设路（卢店办）	237 省道至蛟马岭隧道	二级	20874.50	367	20874.50
41	道路	少林大道东	颍河路——龙泉路	一级	41696.00	971	41696.00
42	道路	阳城路	环山旅游公路—登告路	二级	25951.00	605	25951.00
43	道路	南环一路	菜园路至登封大道	三级	/	752	/
44	道路	少室路	环山旅游公路至南环二路	三级	/	1002	/
45	道路	嵩山路南段	颍河路至南环二路	三级	/	163	/
46	道路	菜园路	书院河路至南环二路	三级	/	686	/
47	道路	魁星街	嵩阳路至嵩山路	三级	/	80	/
48	道路	学前路	颍河路至南环二路	三级	/	108	/
49	道路	东关街	书院河路至嵩阳路	三级	/	306	/
50	道路	光明路	中岳大街至少林路	三级	/	110	/
5	道路	望箕路	中岳大街	三级	/	28	/

1			至东关街				
52	道路	谷路街	洧河路至南环二路	三级	/	203	/
53	道路	爱民路	书院河路至嵩阳路	三级	/	326	/
54	道路	常青路	颍河路至南环二路	三级	/	92	/
55	道路	洧河路	登封大道至书院河路	三级	/	879	/
56	道路	规划五路	禹都大街至郭阳路	三级	/	176	/
57	道路	北环路（卢店办）	西岗岭至237省道	二级	16988.50	446	16988.50
58	道路	登封东防护林地	原管理匝道范围内	四级	253600.00	/	253600.00
59	道路	棋盘山公园林地	棋盘山公园内	四级	20211.00	/	20211.00
60	道路	东下站口绿地	高速出口	二级	55107.00	/	55107.00
61	道路	登封西防护林地	郑少高速西出入口区域	四级	281520.00	/	281520.00
62	道路	少林大道中段	登封大道—阳城路	一级	71279.65	705	71279.65
63	道路	玉带路东	太和路至翠秀路	三级	/	440	/

64	道路	少林大道西段	登封大道—环山路	一级	137205.30	1009	137205.30
65	道路	嵩阳南路	颍河路以南	二级	10461.00	1394	10461.00
66	道路	少林大道东段	阳城路至颍河路	一级	197644.65	738	197644.65
67	道路	翠秀路	太和路至焦河路	二级	1700.00	/	1700.00
68	道路	大禹路西段	登封大道以西至环山旅游公路	二级	133151.00	1375	133151.00
69	道路	中岳大街	阳城路—登封大道	二级	4020.44	1029	4020.44
70	道路	商城路（卢店办）	月河南路至卢店市场	三级	/	169	/
71	道路	民族路（卢店办）	月河南路至张家门	二级	3880.00	328	3880.00
72	道路	文化路（卢店办）	农业路中段至民族路西段	三级	/	355	/
73	道路	月河路（卢店办）	农业路中段至民族路西段	三级	/	302	/
74	道路	朝阳路（卢店办）	少林大道至槐树坪	三级	/	214	/

			路口				
75	道路	卢隐街（卢店办）	月河路中段至中岳科技园	三级	/	239	/
76	道路	少林大道（卢店办）	龙泉路口至卢店东河桥	一级	10061.00	262	10061.00
77	道路	振兴路（卢店办）	北环路至快速通道	二级	7112.00	/	7112.00
78	道路	登封大道	高速桥南至耿庄(包含高速匝道绿化提升)	二级	9768.10	/	9768.10
79	道路	登封大道	登封西高速桥—武林公园	二级	132871.50	276	132871.50
80	道路	农业路（卢店办）	月河路北口至爱丁堡	三级	900	190	900

附件 3：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

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具体考核内容主要包括：组织机构及管理人员配备、草坪、花灌木/绿篱/花卉、行道树/乔木、竹类、病虫害防治、绿地环境卫生、绿地保护及监管、园林设施/机械车辆/防汛/雨雪天气应急物资的配备/氛围营造等九个指标进行考核。

登封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量化考核标准

登封市园林绿化分级分区评分细则				
一	组织机构及管理考核评比　总分 10 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机构健全，配备管养队伍：每 20 万平方米配备 1 名管理人员、2 名园林专业技术人员（其中植保专业 1 人）；一级管养区每 45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工人，二级管养区每 70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工人，三级管养区每 90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管养工人，四级管养区每 17000 平方米配备不低于 1 名	7	未按要求配备人员，少一人扣 0.2 分/次

		管养工人。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资料齐全，及时上报有关资料；岗位责任明确，做好人员培训，着装整洁统一。	3	每项扣0.5分
二	**草坪考核评比　总分15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整体景观	1、管理精细化，坡度科学、无坑洼、景观优美；2、草种单品种纯度 95%以上，目测无杂草；3、生长良好、生长季节不枯黄，无斑秃，覆盖率98%以上；4、环境卫生佳，无垃圾（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及其它废弃物）；5、无人为践踏痕迹。	2	每处扣0.2分
2	生长状况	1、生长旺盛；2、生长期无黄叶、焦叶、卷叶，病虫害发生率在5%以内。	2	每处扣0.1分
3	修剪	1、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应根据不同草种的习性和观赏效果，进行定期修剪，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冷季型草坪始终	2	每处扣0.2分

		保持在 6-8cm 高度以内；2、平整、均匀、无漏草，适时适度；3、修剪时间一般在早晨和傍晚进行，平整度误差不超过 0.5 cm。		
4	施肥	1、根据季节、品种的不同及时施肥，暖季型草坪年施肥量不少于 2 次，冷季型草坪年施肥量不少于 3 次；2、春秋季为冷季型草坪的生长旺季，应结合长势和土壤状况进行合理施肥；夏季冷季型草坪长势衰弱，生长缓慢，一般不施肥，特别是不施用纯氮肥，可在入夏时施一些有机肥或缓效的复合肥；3、肥料种类以有机肥、生物肥、生态肥为主，方法合理；肥料的施用要适量、均匀，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2	每少一次扣 0.1 分
5	灌溉	1、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草种种类恰当灌溉，在雨水缺少的季节，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	1	按照旱涝面积比例扣分

		草种的蒸腾量，浇水时要均匀足量、无积水、无漏浇、无外洒、无旱涝现象；2、有浇水设施，能正常使用。		
6	草坪修边	边线宽窄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草坪与侧石结合部切出 6-10cm 整齐美观的边缘带，坡体草坪边缘修剪整齐；无路侧石的游路与草坪结合部要修剪整齐；草坪与绿篱间切出 10cm 整齐美观的边缘带；与树穴的结合部应修剪到位，规整美观）。	1	每处扣 0.1 分
7	除杂草	及时清除杂草，确保杂草控制在 3%以下。	1	每处扣 0.1 分
8	打孔、疏草	1、结合施肥、施药打孔，每年不少于 1 次；2、疏草每年不少于 1 次；3、草屑清除及时、彻底。	1	每项扣除 0.4 分
9	补植	1、对被损坏或其它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应在 3 日内完成补植，且补植时应采用同一品种；2、补植后应加强营养，保护，管理，使其疏密适度，覆	1	每处扣 0.2 分

		盖率达 95%以上；3、成活率 98%以上；4、草坪补栽要平整美观，无裸露地，无明显补栽痕迹。		
10	填平坑洼	及时填平坑洼地，使草坪内无坑洼积水，平整美观。	1	每处扣 0.1 分
11	环境清理	环境整洁，无垃圾（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装材料及其它废弃物）。	1	每处扣 0.2 分
三	**花灌木、绿篱及花卉考核评比　总分 15 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管理精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死株率在 3%以下），无残梗败花；3、栽植管理精细，无疏密不匀、土壤板结、缺株、杂草、杂物等；4、花色靓丽，观赏效果好。	2	每处扣 0.2 分
2	生长状况	1、灌木生长势强，枝壮叶茂，生长量达到该品种该规格平均年生长量；花卉植株健壮、整齐，株形圆满，高低一致；2、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	2	每处扣 0.1 分

		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株病虫害率在5%以内；3、枝健壮，无枯死枝；4、冠形完整美观，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5、花卉适时开花，花量、花茎符合植物学特性，花大色艳；花坛轮廓清晰完美，无残缺，绿篱无断垄。		
3	修剪	1、灌木每年修剪不少于3次，花卉要修剪及时；2、结合每种植物的生长发育特点，既造型美观又能适时开花，花灌木和草本花卉必须在花芽分化前进行修剪，以免把花芽剪除；花谢后要及时剪掉残花老枝；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灌木剪口芽留芽方位准确，芽长势饱满；4、灌木冠形优美，枝条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修剪强度适宜；5、枯死枝、内膛	3	每处扣0.2分

		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衰弱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5%以上；6、绿篱和花坛整形根据植物生长量，新梢生长 6—10cm 修剪一次，直线面处要拉线修剪，上面平整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0.5cm；侧面整齐度在 10 米长度内高差不超过 1cm；弧线部分要圆滑美观，符合造景要求；7、球类植物圆滑美观，符合造型要求，无冒条现象。8、操作规范、工具齐全。		
4	施肥	1、灌木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花卉每次栽植前施足底肥；2、在花芽分化期要适当控制水肥以促进花芽分化，花芽分化后必须适当施肥，以使花多色艳，其余时期的花灌木要求在春、秋季重点施肥各 1 次（农家肥和无机肥合理搭配）；3、肥料种类以有机肥、生物肥、生	2	每少一次扣 0.2 分

		态肥为主；4、肥料施放方法科学合理，不能裸施，可采用埋施或水施等方法；埋施要先挖穴开沟，开沟时要注意沟的深度，不能伤及植物根系；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土壤无板结；一般可结合除草松土进行施肥；5、施肥量要把握好，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		
5	灌溉	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花卉灌木种类灌溉需恰当进行，每天的浇水量不低于该规格植物的蒸腾量，土壤含水量控制在6—12%，喷水、淋水及时有效，无旱无涝。	2	按照旱涝面积比例扣分
6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苗，并在3 日内补植和原来植物种类相同的苗木，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2、常绿及反季节栽植的花灌木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冠径的1/3，且需根	2	每处扣0.2分

		保留完好。3、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4、补植时要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等管养措施。		
7	环境清理	花坛内和树穴里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	1	每处扣 0.2 分
8	其他要求	1、树穴边线清晰，线条流畅；生长在草坪里的花灌木可根据植物大小、实地培植切出圆形边线，树穴大小适当，整齐美观；2、松土除草及时；除草时要注意保护植物根系，不能伤及植物造成根系裸露，更不能将植物根系切断损坏，造成黄土裸露。	1	每处扣 0.1 分
四	**行道树、乔木考核评比　总分 10 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整体景观	1、配置合理，景观优美；2、按照整体规划无缺株、死株；3、保护措施完备，维护及时。	1	每处扣 0.2 分

2	生长状况	1、生长势较强，枝壮叶茂；2、生长量达到均值（相关数据参照林、农标准）；3、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枯萎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及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每株病虫害率在5%以内；4、枝干健壮，无明显枯死枝杈；5、冠形完整，分枝点适宜，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透。	1	每处扣0.1分
3	修剪	1、每年修剪不少于2次；2、科学合理，适时适度；3、乔木整形效果要尽量与周围环境协调，园路、行道树树木修剪要保持树冠完整，枝叶密度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修剪强度适宜，疏密得当；4、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和其它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	1	每处扣0.2分

		率 98%以上；5、工具齐全，操作认真标准，按操作规程进行，尽量减小伤口面积，剪口平滑，涂敷科学，不能留有残桩。		
4	施肥	1、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要根据不同的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的植物种类和不同树龄，适当施肥，重点放在春、秋季；2、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 3 年以内的树木和树穴内有植被的乔木要适当增加施肥量和次数；3、肥料种类适宜，施肥方法合理；埋施的时候要先打穴或开沟，施肥后要回填土、塌实、浇足水，找平，切忌肥料裸露；穴的规格一般为 20cm*20cm*30cm，挖沟的规格为 20cm*30cm，施肥后穴槽及时恢复原状；4、施肥时把握好肥量，做到无缺肥、漏肥、无肥害。	1	每少一次扣 0.1 分
5	树穴	1、树穴形式统一、大小	1	每处扣

		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8cm 以上的乔木全部修出圆形树穴，树穴大小与树木协调成比例，树穴边线流畅）；2、对树穴定期清理，保持下沉深度；对树穴经常巡查，发现塌陷、损坏，要及时修复。行道树树穴要覆盖树篦子，或进行美化。		0.2 分
6	松土除杂草	定期松土除杂草，保持无杂草、土地平整、无板结。	1	每处扣 0.2 分
7	抹芽除萌	及时彻底，剪口平滑（萌芽长度小于 8cm）。	1	每处扣 0.2 分
8	复壮	1、按时复壮；2、方案措施科学周密；3、严格操作规程；4、创伤部位、腐朽部位及时清理、消毒、涂药、修补。	1	每处扣 0.1 分
9	栽（补）植	1、及时清理死树，并要求在 2 周内补植相同品种、相同规格的苗木，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2、补植要按照树木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打支撑等保养措施，保证易成活树种成活	1	每处扣 0.2 分

		率 100%，不易成活树种成活率在 98%以上。3、常绿树种及不易成活树种移植必须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胸径的 8—10 倍，且需根系保留完好。4、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 50cm 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 5—10cm 为宜。		
10	环境清理	树冠下、树穴内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定期进行清洗除尘，保持叶面清洁；树冠无装饰性吊挂；树干无乱钉乱挂现象。	1	每处扣 0.2 分
五	**竹类　总分 3 分**			
1	整体景观	1、生长健壮，竹叶翠绿。2、散生竹挺拔俊秀，丛生竹紧凑优美。	1	每处扣 0.2 分
2	生长状况	竹林密度适中，分布均匀，通风透光，干净整洁；无老竹、断竹、枯死竹、倒伏竹，无残根、无开花竹。竹龄组成应达到：1～3 年竹 40%，4～6 年竹 45%以上，7～10 年竹 15%以	1	每处扣 0.2 分

		下，无 10 年以上老竹。土壤疏松、肥沃、湿润。每 3 年深翻、断鞭不少于 1 次，深翻时清除老鞭、枯死鞭。无人为踩踏。		
3	施肥	每年施有机肥不少于 1 次；水分保证生长需要，每年浇灌应不少于 10 次；每年修剪应不少于 2 次，除草应不少于 3 次。	1	每处扣 0.2 分
六	**病虫害防治考核评比　总分 10 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病害	1、发病率：整体病害发病率小于 5%，其中叶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5%，枝干病害发病率小于 5%，根部病害发病率小于 5%；2、危害程度:轻度以下。	4	每处扣 0.1 分
2	虫害	1、食叶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2、刺吸害虫危害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 5%，其中介壳虫危害少于 5 头/100cm，或者 8 头/尺枝条）；3、蛀干害虫危害	3	每处扣 0.1 分

		轻微（整体株危害率小于5%，枝危害率小于5%，无活虫，活卵较少，危害少于 3 头/100cm 或者 3 头/尺枝条）；4、地下害虫基本无危害（整体株危害率小于4%，危害少于0.4 头/100cm）；5、对发生、蔓延、危害严重的病、虫，要重点防范，根据上级植保工作部署，联防联治。		
3	病虫害防治	1、有植保专业技术人员，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2、有具体、详尽的防治工作计划和措施；3、植保机具齐全，运转良好；4、药剂保管、药剂施用、安全保护的制度及措施完善到位，无安全事故；5、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发生、蔓延，以无公害防治为主，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用化学方法防治时，要合理	3	每项扣除 0.5 分

		安排喷药时间，注意药物、用量以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7、防治率不少于90%；8、每年防治不少于8次。9、废弃农药瓶要进行有害垃圾分类回收。		
七	**绿地环境卫生、绿地保护及监管考核评比　总分12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环境卫生	绿地干净整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行道树、路面、花带每周冲洗一次，大型活动、重大节日随时冲洗。	3	每处扣0.2分
		保洁：夏、秋每天7：30—19：00，冬、春每天7：30—18：00；保持绿地无垃圾杂物，包括生活垃圾、石砾砖块、干枝枯叶、粪便，无鼠洞、蚊蝇滋生地、生产工具、车辆等；发现鼠洞要随时堵塞；清	3	每处扣0.2分

		除垃圾杂物后要注意保洁，绿地发现杂物，十分钟内捡拾干净。		
		清运：归堆后的垃圾杂物和箩筐等器具摆放在隐蔽的地方，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不过夜，不焚烧。	2	每处扣0.2分
2	绿地保护	严格按照《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对所有绿地及绿化设施进行保护，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监督限期恢复原状，如超过审批面积及数量，要立即上报。	2	每次扣0.5分
3	监管	加强监管，使绿地内无堆放东西和停放自行车、机动车；无人力车和机动车驶进绿地；无在绿地上躺卧、攀拉等损害树木的活动；无树上挂标语、晾衣服等现象；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	1	每处扣0.2分
		无被群众举报、上级批评、新闻曝光或在短期内	1	每次扣0.5分

		反复出现问题，连续两次或两次以上被通知整改，予以扣款；涉及数字化案件，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		
八	**园林设施考核评比　总分 10 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园林建筑及构筑物	1、保持建筑物和构筑物外貌整洁，构件和各项设置完好无损；廊架、园林小品等室外木结构每年采取刷防腐剂等防护措施，刷油漆前应将腐朽部分清除干净并修补；钢材等金属构件及时检修并每年刷防锈漆一次，刷油漆前应将锈皮、浮锈清除干净；油漆表面应平整光滑、颜色一致不得有脱皮、漏刷、反锈、反碱、透底、流坠、皱纹、污染相邻构件等现象；2、建筑物室内陈设清洁、完好、合理；3、杜绝结构、装修和设备隐患。	2	每处扣 0.1 分
2	园路	1、各种铺装面、台阶、	2	每处扣

	广场地面 自行车道	侧石、树穴石、斜坡等应经常进行巡视检查，发现各类破损、缺失、沉陷等应及时养护维修，使其经常保持完整，确保正常使用；2、各种园路、广场地面、自行车道等保持清洁。		0.1 分
3	健身设施	1、所有设施均应明示生产单位及使用要求、操作规程；2、保持环境整洁、运转正常，色彩常新，运动机械定期有安全监测，不得带故障运行。	1	每处扣0.1 分
4	上下水	1、保持管道通畅无污染；2、外露的自用窨井、进（给）水口等设施随时保持清洁完整无损、杜绝隐患；3、排水设施应经常巡查，发现缺损、堵塞、跑冒、漫溢等现象应及时处理。4、机井管理，对设施经常巡查、维护，确保输配电、出水、管线等设施安全运转。	1	每处扣0.1 分
5	供电照明	1、输配电、照明设施保持常年完整、正常运转；	1	每处扣0.1 分

		2、照明设施保持清洁、有足够的照度，无带电裸露部分，各项管线设施保持完整、安全。		
6	公建综合体	1、保持公建综合体内外环境清洁、卫生；2、保持公建综合体建筑及内外设施的完好，确保正常使用；3、定时检查、清扫，公厕无恶臭异味、秽物污水外溢、断水缺电等现象。	1	每处扣0.1分
7	其他	1、垃圾箱：应外观整洁、完整，内壁无污垢陈渍，箱内无沉积垃圾；2、园椅、园凳：外观整洁，无损坏，无缺失，及时维修补缺。维修与油漆未干时，必须有明显标示；3、标牌、宣传栏：应做到整洁美观、无损坏、无错别字。内容丰富、健康，陈列材料定期更换；4、雕塑、小品、假山叠石：保持稳固、安全、完整、清洁，并及时维护，无缺损，不适于攀爬的叠石必须	2	每处扣0.1分

		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备，保证设施的完善。		
九	**氛围营造、机械车辆及防汛、雨雪天气应急物资的配备评比 总分 15 分**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1	车辆配备	每 30 万平方米配备洒水车 1 台、生产工具车 1 台，每 20 万平方米配备垃圾清运车 1 台，每 130 万平方米配备登高作业车 1 台。	5	每处扣 0.1 分
2	氛围营造	道路重要节点草花摆放，重大节日氛围营造，春节公园灯光亮化等工作。	5	每处扣 0.2 分
3	应急处理	暴风雨雪期间，做好防汛值班与应急准备工作，遇险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发现行道树出现倒树、断枝情况，要及时清理并外运（ 视情况租用压缩车）。夜间抢险作业时，必须配备警示标识、照明设备，确保作业安全。大雪过后，及时清理游园、广场及路面的积雪，保障通行与活动安	5	每处扣 0.1 分

		全。		